

證券代號：4535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溪底村全興工業區工八路3號

電話：(04) 7990118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8	
(七) 關係人交易		38~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0~4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4. 主要股東資訊			
(十四) 部門資訊		41~43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13年度(自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崇儀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評價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仍受產業景氣影響，且前十大銷售客戶帳款占期末應收款項比例 76.15%，帳款收現影響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現金流量重大，故將應收款項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查核應收款項期後收回情形，評估應收款項是否發生減損，如有到期未收回者，查明已否作適當之處理。
2. 查核是否有發生糾葛或業已涉訟或積欠過久逾期無法收回之應收款項，予以評估提列減損及轉列適當科目。
3. 查核本年度交易金額重大之新增客戶或前十大客戶明細，確認是否依公司規定執行適當徵信及核准，並查核收款是否有逾期狀況。

二、存貨評價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客戶迅速供貨之需要，必須備有一定數量及金額之原物料、半製品及製成品，惟因新產品推出或機種改變，可能產生備料發生呆滯現象，致影響銷貨成本，故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層面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參與存貨盤點，確定期末存貨數量及所有權；並測試期末存貨明細表上之數量至盤點清冊。
2. 查核存貨評價是否已按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提列。
3. 瞭解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合理性。
4. 與管理當局討論久未異動或呆滯過時損壞存貨之可能處理，以評估呆滯提列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富鋒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顏四裕



核准文號：(93)台財證六字第 0930114704 號函

會計師：紀嘉祐



核准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 1000058861 號函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4 日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之1	\$ 1,099,466	32.72	\$ 993,619	30.3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之2	304,535	9.06	199,810	6.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之3	12,882	0.38	5,778	0.1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之3	341,731	10.17	292,861	8.9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六之3、七	150,296	4.48	142,293	4.3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5,213	0.16	7,905	0.24
1310	存 貨	四、五、六之4	288,293	8.58	390,037	11.91
1410	預付款項		28,536	0.85	34,868	1.0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8	0.01	538	0.0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31,220	66.41	2,067,709	63.16
15xx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之5、八	1,002,721	29.84	1,033,638	31.57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之6	44,917	1.34	42,998	1.31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四、五	5,482	0.16	2,553	0.08
1805	商譽	四、五	15,618	0.46	15,521	0.4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六之12	18,000	0.54	20,139	0.62
1915	預付設備款		444	0.01	24,153	0.74
1920	存出保證金		10,278	0.31	10,276	0.3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1,313	0.93	56,904	1.7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28,773	33.59	1,206,182	36.84
1xxx	資 產 總 額		\$ 3,359,993	100.00	\$ 3,273,891	100.00
21xx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	\$ 13,036	0.39	\$ 18,081	0.55
2150	應付票據	四	-	-	2,883	0.09
2170	應付帳款	四	279,387	8.32	268,309	8.2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七	5,157	0.15	7,996	0.24
2200	其他應付款項		100,215	2.98	99,564	3.0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之12	35,365	1.05	65,128	1.99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25	0.00	21	0.0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之7	1,533	0.05	1,072	0.0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90	0.06	2,136	0.0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36,808	13.00	465,190	14.21

(接次頁)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承前頁)						
25xx	非流動負債：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	\$ 7,238	0.21	\$ 7,238	0.22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之12	8,670	0.26	4,550	0.1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之7	15,857	0.47	13,557	0.4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六之8	-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287	0.01	133	0.0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052	0.95	25,478	0.78
2xxx	負債總額		468,860	13.95	490,668	14.9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之9	756,617	22.52	756,617	23.11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六之9	150,801	4.49	150,801	4.61
3300	保留盈餘	六之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9,116	14.85	480,974	14.6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0,932	2.41	65,920	2.0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13,351	33.14	1,082,485	33.06
3400	其他權益	六之9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9,634)	(1.78)	(80,932)	(2.4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541,183	75.63	2,455,865	75.01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之9	349,950	10.42	327,358	10.00
3xxx	權益總額		2,891,133	86.05	2,783,223	85.01
3x2x	負債及權益總額		\$ 3,359,993	100.00	\$ 3,273,891	100.00

(請參閱後附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六之10、七	\$2,909,509	100.00	\$2,860,04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之4、六之13、七	(2,342,367)	(80.51)	(2,293,463)	(80.19)
5900	營業毛利		<u>567,142</u>	<u>19.49</u>	<u>566,577</u>	<u>19.81</u>
6000	營業費用	六之13				
6100	推銷費用		(40,218)	(1.38)	(43,624)	(1.53)
6200	管理費用		(167,095)	(5.74)	(162,350)	(5.6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251)	(0.90)	(27,335)	(0.9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75</u>	<u>0.00</u>	<u>153</u>	<u>0.01</u>
	營業費用合計		<u>(233,489)</u>	<u>(8.02)</u>	<u>(233,156)</u>	<u>(8.16)</u>
6900	營業利益		<u>333,653</u>	<u>11.47</u>	<u>333,421</u>	<u>11.65</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之11				
7100	利息收入		31,880	1.10	26,395	0.92
7010	其他收入		9,043	0.31	16,564	0.5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254	0.80	(2,944)	(0.10)
7510	利息費用	六之7	<u>(579)</u>	<u>(0.02)</u>	<u>(566)</u>	<u>(0.0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3,598</u>	<u>2.19</u>	<u>39,449</u>	<u>1.38</u>
7900	稅前淨利		397,251	13.66	372,870	13.0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之12	<u>(109,056)</u>	<u>(3.75)</u>	<u>(99,787)</u>	<u>(3.49)</u>
8200	本期淨利		<u>288,195</u>	<u>9.91</u>	<u>273,083</u>	<u>9.54</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27,059</u>	<u>0.93</u>	<u>(23,248)</u>	<u>(0.81)</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7,059</u>	<u>0.93</u>	<u>(23,248)</u>	<u>(0.8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15,254</u>	<u>10.84</u>	<u>\$ 249,835</u>	<u>8.73</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5,076	6.36	\$ 181,424	6.34
8620	非控制權益		<u>103,119</u>	<u>3.55</u>	<u>91,659</u>	<u>3.20</u>
			<u>\$ 288,195</u>	<u>9.91</u>	<u>\$ 273,083</u>	<u>9.54</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6,374	7.09	\$ 166,412	5.8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08,880</u>	<u>3.75</u>	<u>83,423</u>	<u>2.91</u>
			<u>\$ 315,254</u>	<u>10.84</u>	<u>\$ 249,835</u>	<u>8.73</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之14	<u>\$ 2.44</u>		<u>\$ 2.40</u>	

(請參閱後附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12年1月1日餘額	\$ 756,617	\$ 150,801	\$ 459,608	\$ 97,955	\$ 1,041,715	\$ (65,920)	\$ 2,440,776	\$ 326,160	\$ 2,766,936
111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1,366		(21,366)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2,035)	32,035				
分配現金股利					(151,323)		(151,323)	(82,225)	(233,548)
112年度稅後淨利					181,424		181,424	91,659	273,083
11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12)	(15,012)	(8,236)	(23,248)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81,424	(15,012)	166,412	83,423	249,83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56,617	\$ 150,801	\$ 480,974	\$ 65,920	\$ 1,082,485	\$ (80,932)	\$ 2,455,865	\$ 327,358	\$ 2,783,223
112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142		(18,142)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5,012	(15,012)				
分配現金股利					(121,056)		(121,056)	(86,288)	(207,344)
113年度稅後淨利					185,076		185,076	103,119	288,195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298	21,298	5,761	27,059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85,076	21,298	206,374	108,880	315,25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756,617	\$ 150,801	\$ 499,116	\$ 80,932	\$ 1,113,351	\$ (59,634)	\$ 2,541,183	\$ 349,950	\$ 2,891,133

(請參閱後附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97,251	\$ 372,87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4,234	106,680
攤銷費用	32,067	36,66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5)	(153)
利息收入	(31,880)	(26,395)
利息費用	579	56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82)	(815)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利益)	(1)	71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1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7,104)	930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48,850)	80,27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948)	4,78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268	(726)
存貨(增加)減少	101,744	79,90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303	(11,56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70	6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合計	45,683	154,2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數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045)	(90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883)	2,65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078	(22,849)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39)	72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74	(22,01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	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46)	(2,099)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	(8,1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合計	743	(52,674)

(接次頁)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	558,419	591,849
收取之利息	31,528	26,880
支付之利息	(579)	(554)
支付所得稅	(134,253)	(101,4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55,115</u>	<u>516,72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增加)減少	(104,725)	27,31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49)	(67,1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0	816
軟體費(增加)	(500)	(798)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506)	(56,09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	13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433)	(52,1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5,255)</u>	<u>(147,85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269)	(1,27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4	(67)
分配現金股利	(207,167)	(233,327)
非控制權益變動	5,761	(8,23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2,521)</u>	<u>(242,907)</u>
匯率影響	8,508	(7,1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5,847	118,7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3,619	874,8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99,466</u>	<u>\$ 993,61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籌資活動：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7,059</u>	<u>(23,248)</u>

(請參閱後附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 77 年 3 月，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股本總額\$756,617,400。主要業務為汽車、機車零件及各種模具之製造買賣業務。本公司及工廠設立於彰化縣伸港鄉。

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12 月經證期局核准公開發行，民國 92 年 1 月經證期局核准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並於 92 年 4 月 16 日上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 113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 113 年開始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113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1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114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3. 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

，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子公司的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的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期間及政策與本公司一致。

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業已於合併時全數銷除。

當對子公司所有權之變動未導致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此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為反映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對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已予以調整其帳面金額。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並歸屬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u>投資公司名稱</u>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業 務 性 質</u>	<u>113/12/31</u>	<u>112/12/31</u>
至興精機(股)公司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投資	100.0%	100.0%
至興精機(股)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投資	55.75%	55.75%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 公司	汽車、特種車用產品及精密沖壓零件	100.0%	100.0%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GSK VIETNAM CO., LTD.(至興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生產各式汽、機車、特種車用產品及精密沖壓零件	100.0%	100.0%

4. 外幣交易事項及國外營運機構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的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現金承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8. 存 貨

存貨係採用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用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外，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折舊係依照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 14～50 年、機器設備 2～20 年、運輸設備 3～10 年、生財設備 2～15 年、其他設備 2～10 年

折舊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10.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租賃資產於可供合併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11. 無形資產

(1)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認列之商譽作為成本，後續則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使用經濟年限攤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12.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1)商譽

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該現金產出單位出現減損跡象時，則需更頻繁地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合效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中各資產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任何減損損失應立即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直接認列為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為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1)貨幣時間價值，及(2)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至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

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14. 員工福利

(1) 退休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在確定福利退休福利計畫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劃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在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1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份收益及費損係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16. 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合併公司主要製造汽機車及其他交通工具之零配件、模具。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予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授信條件為發票日後 60~90 天，部份客戶為 120 天，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性價值。然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需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出租資產之收入按時間之經過而認列非營業收入，並將可歸屬出租資產之折舊或攤提費用及直接費用列為營業費用。

17.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助之相關資產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政府補助於財務報表中之表達方式為：未實現者(即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在資產負債表列為負債；已實現者在綜合損益表列為其他收入。

18. 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1.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認列之備抵損失分別為 181 仟元及 855 仟元。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分別為 0 仟元及 128 仟元。

3.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資產及負債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對商譽未認列減損損失。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

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18,000 仟元及 20,139 仟元。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市價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價值分別為 288,293 仟元及 390,037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現金	\$ 631	\$ 688
銀行存款	1,098,835	992,931
合 計	\$ 1,099,466	\$ 993,619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304,535	\$ 199,810

合併公司上述定期存款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詳附註六之 16。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2,882	\$ 5,778
應收帳款	341,505	294,660
減：備抵減損	(180)	(7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0,297	142,349
減：備抵減損	(1)	(56)
加：備抵兌換(損)益	406	(1,000)
合 計	\$ 504,909	\$ 440,932

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以下逾期天數係企業 依管理目的決定	應收帳款 帳面價值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58,422	0.00%-0.01%	\$ 5
逾期90天以下	33,141	0.00%-0.12%	12
逾期91-180天	239	0.00%-68.22%	164
逾期180天以上	-	100.00%	-
加：備抵兌換(損)益	406		
合 計	\$ 492,208		\$ 181

112年12月31日

以下逾期天數係企業 依管理目的決定	應收帳款 帳面價值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08,350	0.00%-0.04%	\$ 92
逾期90天以下	27,682	0.00%-5.91%	44
逾期91-180天	258	0.00%-43.63%	-
逾期180天以上	719	100.00%	719
加：備抵兌換(損)益	(1,000)		
合 計	\$ 436,009		\$ 855

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呆帳)變動如下：

項 目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855	\$ 1,008
本期提列(迴轉)	(75)	(153)
無法收回沖銷	(599)	-
期末餘額	\$ 181	\$ 855

上述應收帳款皆未提供質押擔保。

4. 存 貨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18,788	\$ 158,094
在製品	93,139	120,337
原 料	125,382	171,896
其 他	2,975	1,228
在途存貨	10,307	4,841
減：備抵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62,298)	(66,359)
合 計	\$ 288,293	\$ 390,037

上述存貨皆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售存貨成本等	\$ 2,343,630	\$ 2,281,068
存貨盤盈虧	201	(36)
存貨報廢損失	2,922	1,675
存貨跌價損失	(4,386)	10,756
合 計	\$ 2,342,367	\$ 2,293,463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地	\$	399,060			\$	399,060		
房屋及建築		289,367				273,446		
機器設備		250,686				270,953		
運輸設備		10,220				10,776		
辦公設備		2,565				4,918		
其他設備		50,031				43,059		
未完工程		792				31,426		
合 計	\$	1,002,721			\$	1,033,638		

項 目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3/1/1	\$ 399,060	\$ 624,781	\$ 1,895,436	\$ 27,039	\$ 16,416	\$ 200,055	\$ 31,426	\$ 3,194,213
增添		7,593	7,126	2,009	1,102	9,019		26,849
處分		(2,460)	(23,023)	(1,144)	(177)	(10,838)		(37,642)
移轉		34,134	11,744	468	(3,121)	33,363	(31,204)	45,3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7,594	27,411	473	297	2,475	570	38,820
113/12/31	\$ 399,060	\$ 671,642	\$ 1,918,694	\$ 28,845	\$ 14,517	\$ 234,074	\$ 792	\$ 3,267,624
112/1/1								
	\$ 399,060	\$ 554,728	\$ 1,881,125	\$ 20,334	\$ 14,668	\$ 187,583	\$ 69,928	\$ 3,127,426
增添		12,229	13,848	610	777	13,628	26,046	67,138
處分		(783)	(10,821)	(1,082)	(638)	(2,182)		(15,506)
移轉		62,811	29,726	7,487	1,810	3,020	(62,692)	42,1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204)	(18,442)	(310)	(201)	(1,994)	(1,856)	(27,007)
112/12/31	\$ 399,060	\$ 624,781	\$ 1,895,436	\$ 27,039	\$ 16,416	\$ 200,055	\$ 31,426	\$ 3,194,213
折舊及減損：								
113/1/1	\$ -	\$ 351,335	\$ 1,624,483	\$ 16,263	\$ 11,498	\$ 156,996	\$ -	\$ 2,160,575
提列		31,201	51,479	2,607	1,006	25,078		111,371
處分		(2,460)	(22,659)	(977)	(177)	(10,791)		(37,064)
移轉		(1,176)	(6,406)	448	(630)	11,213		3,4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375	21,111	284	255	1,547		26,572
113/12/31	\$ -	\$ 382,275	\$ 1,668,008	\$ 18,625	\$ 11,952	\$ 184,043	\$ -	\$ 2,264,903
112/1/1								
	\$ -	\$ 331,316	\$ 1,593,868	\$ 15,584	\$ 11,114	\$ 140,121	\$ -	\$ 2,092,003
提列		23,419	56,629	2,018	1,184	20,631		103,881
處分		(783)	(10,821)	(1,082)	(637)	(2,182)		(15,505)
移轉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17)	(15,193)	(257)	(163)	(1,574)		(19,804)
112/12/31	\$ -	\$ 351,335	\$ 1,624,483	\$ 16,263	\$ 11,498	\$ 156,996	\$ -	\$ 2,160,575
淨帳面金額：								
113/12/31	\$ 399,060	\$ 289,367	\$ 250,686	\$ 10,220	\$ 2,565	\$ 50,031	\$ 792	\$ 1,002,721
112/12/31	\$ 399,060	\$ 273,446	\$ 270,953	\$ 10,776	\$ 4,918	\$ 43,059	\$ 31,426	\$ 1,033,638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辦公室主建物、水電工程及空調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6-50 年予以計提折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準備金額為 13,728 仟元及 16,627 仟元。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上項購建期間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應資本化借款成本。

6. 使用權資產

(1) 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地	\$ 41,931	\$ 41,697
運輸設備	442	1,301
辦公設備	2,544	-
合 計	\$ 44,917	\$ 42,998

使用權資產異動如下：

項 目	土地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本：				
113/1/1	\$ 50,718	\$ 3,228	\$ -	\$ 53,946
增添	1,062		2,694	3,756
處分		(1,559)		(1,5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59			1,259
113/12/31	\$ 53,039	\$ 1,669	\$ 2,694	\$ 57,402
112/1/1	\$ 52,000	\$ 3,308	\$ -	\$ 55,308
增添		431		431
處分		(511)		(5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82)			(1,282)
112/12/31	\$ 50,718	\$ 3,228	\$ -	\$ 53,946
折舊：				
113/1/1	\$ 9,021	\$ 1,927		\$ 10,948
提列	1,854	859	150	2,863
處分		(1,559)		(1,5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3			233
113/12/31	\$ 11,108	\$ 1,227	\$ 150	\$ 12,485

項 目	土地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折舊：				
112/1/1	\$ 7,402	\$ 1,357	\$ -	\$ 8,759
提列	1,846	1,081		2,927
處分		(511)		(511)
移轉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7)			(227)
112/12/31	\$ 9,021	\$ 1,927	\$ -	\$ 10,948
淨帳面金額：				
113/12/31	\$ 41,931	\$ 442	\$ 2,544	\$ 44,917
112/12/31	\$ 41,697	\$ 1,301	\$ -	\$ 42,998

(2)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作為工廠廠房，土地之租賃期間為 45 年～50 年，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 3 年。

另合併公司承租部分影印機、運輸設備等，該等租賃屬租賃期間為一年以內之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7. 租賃負債

(1)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2,129	\$ 596	\$ 1,533
二至三年	3,230	1,106	2,124
四至五年	1,552	1,037	515
五年以上	21,727	8,509	13,218
合 計	\$ 28,638	\$ 11,248	\$ 17,390
流動	\$ 2,129	\$ 596	\$ 1,533
非流動	\$ 26,509	\$ 10,652	\$ 15,857

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612	\$ 540	\$ 1,072
二至三年	1,911	1,034	877
四至五年	1,459	997	462
五年以上	20,578	8,360	12,218
合 計	\$ 25,560	\$ 10,931	\$ 14,629
流動	\$ 1,612	\$ 540	\$ 1,072
非流動	\$ 23,948	\$ 10,391	\$ 13,557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間新增之租賃負債分別為 3,741 仟元及 431 仟元，利率分別為 1.985%及 1.70%，租賃期間結束日為民國 116 年 10 月。

(2)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79	\$ 565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282	\$ 840

(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130	\$ 2,682

8.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前述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 GSK VIETNAM CO., LTD.、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須依當地相關法令，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依上述相關規定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確定提撥退休金費用	\$ 11,468	\$ 11,377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金計畫，係屬確定福利計畫。依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前述公司每月按退休金精算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由中央主管機關擬訂之機關管理，故本公司無權參與退休基金之運用。

本公司業於民國 112 年 7 月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動退休金條例，與本公司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並已於 112 年 8 月及 9 月取得台灣銀行信託部核准函在案。

9.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 1,20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756,617,400 元，分為 75,661,740 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

(2) 資本公積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 150,801	\$ 150,801

依照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

本公司屬汽機車零件業，產業環境多變，企業正處成長階段，為考量資本支出需求，實際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本公司於年底總決算後，若有獲利，應先提撥至少百分之二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百分之五之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額、彌補累積虧損，加計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提列分配之。股東股息紅利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以上，其中現金股息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可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彈性調整，提請股東會決議變更之。

依法令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及 112 年 5 月 30 日決議通過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		每股股利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法定公積	\$ 18,142	\$ 21,366		
特別公積	15,012	(32,035)		
現金股利	121,059	151,323	\$ 1.60	\$ 2.00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4 年 2 月 24 日決議通過 1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每股股利
法定公積	\$ 18,508	
特別公積	(21,298)	
現金股利	121,059	\$ 1.60

有關 1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4) 其他權益項目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期初餘額	\$ (80,932)	\$ (65,920)
	本期變動	21,298	(15,012)
	期末餘額	\$ (59,634)	\$ (80,932)

(5) 非控制權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非控制權益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327,358	\$ 326,160
	盈餘分配	(86,288)	(82,225)
	本期淨利	103,119	91,65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5,761	(8,236)
	期末餘額	\$ 349,950	\$ 327,358

10.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2,861,609	\$ 2,802,460
其他營業收入		47,900	57,580
合 計	\$	2,909,509	\$ 2,860,040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所產生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 2,987	\$ 1,664
其他收入	6,056	14,900
合 計	\$ 9,043	\$ 16,564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 184	\$ 815
外幣兌換淨(損)益	25,559	(1,499)
其他支出	(2,489)	(2,132)
減損(損失)迴升	-	(128)
合 計	\$ 23,254	\$ (2,944)

12.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本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 101,026	\$ 99,453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16	(24)
未分配盈餘稅	1,361	3,233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有關	6,653	(2,785)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		(90)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9,056	\$ 99,787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利益	\$ 397,251	\$ 372,870
稅前淨利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04,757	\$ 93,879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1,096	4,113
免稅收入之影響數	-	(10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61	3,233
所得稅抵減	-	(90)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16	(24)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826	(1,22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9,056	\$ 99,78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項目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應收帳款	\$ 3	\$ -
負債準備	5	4
存貨	9,458	9,4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08	3,80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252	575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47	1,447
外幣資產負債	5	1,367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3,622	3,514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18,000	\$ 20,1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7,776	\$ 4,548
外幣資產負債	894	2
遞延所得稅負債合計	\$ 8,670	\$ 4,550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情形

113年1月至12月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差異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收帳款	\$ -	\$ 3	\$ -	\$ 3
負債準備	4	1		5
存貨	9,426	(44)	76	9,458
不動產、廠房設備	3,806	(721)	123	3,208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575	(342)	19	2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47			1,447
外幣資產負債	1,367	(1,362)		5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3,514	(68)	176	3,6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20,139	\$ (2,533)	\$ 394	\$ 18,000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差異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4,548	\$ (3,228)	\$ -	\$ 7,776
外幣資產負債	2	(892)		894
遞延所得稅負債合計	\$ 4,550	\$ (4,120)	\$ -	\$ 8,670

112年1月至12月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差異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 2	\$ 2	\$ -	\$ 4
存貨	6,804	2,671	(49)	9,4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78	(731)	(41)	3,80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004	(434)	5	575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3,486	90	(62)	3,51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80	(1,033)		1,447
外幣資產負債	135	1,232		1,367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18,489	\$ 1,797	\$ (147)	\$ 20,139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差異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	\$ 5,150	\$ 602	\$ -	\$ 4,548
外幣資產負債	135	133		2
預收款項	250	253	(3)	
遞延所得稅負債合計	\$ 5,535	\$ 988	\$ (3)	\$ 4,550

(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44,436

40,458

(5)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13.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功 能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4,586	\$ 78,738	\$ 283,324	\$ 205,959	\$ 75,791	\$ 281,750
勞健保費用	26,790	9,439	36,229	27,996	8,782	36,778
退休金費用	7,062	4,406	11,468	7,380	4,188	11,568
董事酬金	-	14,133	14,133	-	14,155	14,1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1,270	10,196	61,466	54,672	9,115	63,787
折舊費用	95,432	18,802	114,234	92,200	14,480	106,680
攤銷費用	25,555	6,512	32,067	25,654	11,014	36,668

註：合併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997 人及 1,047 人。本公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估列金額分別為 21,968 仟元及 21,968 仟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4 年 2 月 24 日決議配發 113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12,772 仟元及董事酬勞 9,196 仟元，前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13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27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12,772 仟元及董事酬勞 9,196 仟元，並已於 113 年 5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報告。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有關員工酬勞或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4. 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 185,076	\$ 181,424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75,661.74	75,661.74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5,661.74	75,661.74
基本每股盈餘	\$ 2.44	\$ 2.40

15.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合併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16.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種類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99,466	\$ 993,6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4,535	199,810
應收款項	504,909	440,932
合 計	\$ 1,908,910	\$ 1,634,361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284,544	\$ 279,188
租賃負債	17,390	14,629
合 計	\$ 301,934	\$ 293,817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依內部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合併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對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合併公司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有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合併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合併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合併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美元對新台幣升值/貶值 1%時，對合併公司之損益影響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升值	貶值	升值	貶值
本期損益	\$ 7,280	\$ (7,280)	\$ 5,715	\$ (5,715)
權 益	8,169	(8,169)	7,991	(7,991)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浮動利率借款，惟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短期借款大部份為固定利率，合併公司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票據及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合併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合併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合併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合併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情形如下，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百分比	76.15%	70.42%

合併公司之財務依內部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等，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按金融負債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可能被要求還款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彙總列示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預計償還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一年內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3/12/31					
應付款項	\$ 284,544	\$ -	\$ -	\$ -	\$ 284,544
租賃負債	1,533	2,124	515	13,218	17,390
112/12/31					
應付款項	\$ 279,188	\$ -	\$ -	\$ -	\$ 279,188
租賃負債	1,072	877	462	12,218	14,629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A.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C.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a)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b)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資訊

合併公司並未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金融工具情形，尚無需揭露公允價值衡量層級資訊。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4,900	32.785	\$	488,506	\$	11,683	30.705	\$	358,731
歐元		206	34.140		7,049		196	33.980		6,661
人民幣		32,186	4.561		146,795		35,441	4.335		153,642
越盾		424,733,080	0.001		552,153		325,308,390	0.001		422,90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8	32.785	\$	2,547	\$	248	30.705	\$	7,611
人民幣		11,736	4.561		53,524		11,191	4.335		48,514
越盾		81,956,086	0.001		106,543		81,275,129	0.001		105,658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全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全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新三興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全興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全興保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全興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友聯車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全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上海御興有限公司	其 他 關 係 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項 目</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36,073	\$ 41,088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期間二個月，以匯款支付。

2. 銷貨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全興工業	\$ 463,906	\$ 378,375
全興國際	280,728	346,734
其 他	41,794	43,320
合 計	\$ 786,428	\$ 768,429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貨款收取二～四個月期之期票或匯款。

3.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

(1) 應收帳款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全興工業	\$ 93,946	\$ 81,482
全興國際	46,457	49,005
其 他	9,894	11,862
減：備抵損失	(1)	(56)
合 計	\$ 150,296	\$ 142,293

(2)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5,157	\$ 7,996
-------	----------	----------

4.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與其他關係人財產交易事項如下：

項 目	購入設備名稱	年 度	購價	期末未付款
其他關係人	桌上C型油壓機	113年度	\$ 85	-
其他關係人	超音波設備	112年度	23	-

5. 其他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與其他關係人其他交易事項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代 辦 費	\$ 688	\$ 749
加 工 費	3,361	2,951

6.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443	\$ 20,531

有關給付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之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為進口貨物已開狀流通在外信用狀：無

2.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簽訂尚未完成重要合約：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參閱附表二。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股數額及比例資訊：參閱附表五。

十四、 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區域，因生產過程及行銷策略相同，但基於文化、環境及經濟特性不同等因素，故須依地區別管理。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國內營運部-汽車、機車、自行車等五金沖壓零組件之開發設計、研究發展、生產製造及銷售。

海外營運部-製造、加工、生產各式汽、機車、特種車用產品及精密沖壓零件。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為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

(一) 營業部門資訊

113年度	國內營運部	海外營運部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96,818	\$ 1,712,691	\$ -	\$ 2,909,509
部門間收入	16,795	4,646	(21,441)	-
收入合計	1,213,613	1,717,337	(21,441)	2,909,509
部門損益	233,136	288,472	(124,357)	397,251
部門資產	2,778,896	1,308,095	(726,998)	3,359,993
112年度	國內營運部	海外營運部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23,904	\$ 1,636,136	\$ -	\$ 2,860,040
部門間收入	16,858	4,886	(21,744)	-
收入合計	1,240,762	1,641,022	(21,744)	2,860,040
部門損益	230,411	241,704	(99,245)	372,870
部門資產	2,722,277	1,245,884	(694,270)	3,273,891

(二) 地區別資訊

地區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 灣	\$ 1,081,399	\$ 1,110,093	\$ 643,574	\$ 673,719
亞 洲	1,750,935	1,666,421	467,199	512,324
美 洲	27,393	27,211		
歐 洲	49,782	56,315		
合 計	\$ 2,909,509	\$ 2,860,040	\$ 1,110,773	\$ 1,186,043

合併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客戶：

客戶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甲公司	\$ 280,728	9.65%	\$ 346,734	12.12%
乙公司	463,906	15.94%	378,375	13.23%
丙公司	1,107,569	38.07%	1,045,371	36.55%
合計	\$ 1,852,203	63.66%	\$ 1,770,480	61.90%

附表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至興精機	全興工業公司	其董事長與 本公司相同	銷貨	463,906	15.94%	60天	正常	正 常	93,946	18.61%	
至興精機 GSK VIETNAM	全興國際公司	其董事長為 本公司董事	銷貨	280,728	9.65%	60天	正常	正 常	46,457	9.20%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GSK VIETNAM CO., LTD.	1	營業收入	15,967	按一般交易條件	0.55%
0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GSK VIETNAM CO., LTD.	1	應收帳款	1,200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4%
1	GSK VIETNAM CO., LTD.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408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8%
1	GSK VIETNAM CO., LTD.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404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4%
2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GSK VIETNAM CO., LTD.	3	營業收入	2,077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7%
2	蘇州昶興科技有限公司	GSK VIETNAM CO., LTD.	3	應收帳款	-	按一般交易條件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46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至興精機(股) 公司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BVI	轉投資業務	347,044	347,044	-	55.75%	454,220	233,325	129,917	左列資訊於編製合 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至興精機(股) 公司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BVI	轉投資及進出口業務	391,965	391,965	-	100.0%	275,392	(5,870)	(5,077)	左列資訊於編製合 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PROFITIOUS INTERNATIONAL INC.	GSK VIETNAM CO., LTD. 至興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製造、加工、生產各 式汽、機車、特種車 用產品及精密沖壓零 件、塗裝加工	606,351	606,351	-	100.0%	781,285	233,422	233,058	左列資訊於編製合 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昶興科技有 限公司	汽車、特種車用 產品及精密沖壓 件零件，及其他 交通器材之產銷 業務	391,965	註1、(2) 透過 SUPERIORITY ENTERPRISE CORP. 轉投資	391,965	-	-	391,965	(5,884)	100%	(5,884)	278,978	-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 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391,965	395,904	1,524,71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表五：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113年12月31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普通股股數	特別股股數	持股比例
全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462,693		19.11%
全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469,488		13.83%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552,867		9.98%
全道投資有限公司	7,463,668		9.86%

註：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含庫藏股）為75,661,740 股
=75,661,740（普通股）+ 0（特別股）。